

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 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监理包)

项 目 编 号 : SXHJ-2022-012

采 购 人 : 大荔县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 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 :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6
第三章 采购商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3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六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施工及监理服务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9 号蓝溪国际大厦 2 号楼 13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J-2022-012

项目名称：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2,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龙池庵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2,272,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72,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272,500.00	2,272,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2(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2(北潘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544,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44,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44,600.00	1,544,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3(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3(赵家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423,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23,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3-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23,600.00	1,423,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4(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4(沙洼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2,367,3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67,3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4-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367,300.00	2,367,3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5(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5(朱家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 2,371,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371,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5-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371,800.00	2,371,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合同包 6(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6(李家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 1,958,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958,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6-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58,200.00	1,958,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合同包 7(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7(西汉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 1,036,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036,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7-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36,500.00	1,036,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8(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8(中汉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973,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73,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8-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973,800.00	973,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9(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9(东汉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757,2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57,2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9-1	其他建筑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757,200.00	1,757,2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10(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0(西大壕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2,478,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478,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0-1	其他建筑 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478,800.00	2,478,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11(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1(东
大壕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1,429,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29,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1	其他建筑 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429,900.00	1,429,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12(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2(耿
园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5,16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16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2-1	其他建筑 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5,168,000.00	5,16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13(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3(田园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 3,825,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3,825,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3-1	其他建筑 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3,825,700.00	3,825,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合同包14(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4(马坊村)):

合同包预算金额: 2,826,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826,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4-1	其他建筑 物施工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826,500.00	2,826,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合同包15(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5(下寨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 214,8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14,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5-1	工程监理 服务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14,800.00	214,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16(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6(许庄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138,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8,1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6-1	工程监理 服务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138,100.00	138,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17(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7(韦林镇))：

合同包预算金额：212,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2,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7-1	工程监理 服务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监理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12,700.00	212,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龙池庵村))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②《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④《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⑧《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⑨《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合同包2(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2(北潘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3(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3(赵家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4(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4(沙洼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5(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5(朱家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6(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6(李家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7(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7(西汉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8(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8(中汉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9(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9(东汉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0(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0(西大壕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1(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1(东大壕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2(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2(耿园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3(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3(田园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4(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4(马坊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5(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5(下寨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合同包16(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6(许庄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5）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17(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7(韦林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5）要求内容相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1(龙池庵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供应商须具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函；

(3)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19年至2021年三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税收缴纳证明：自2021年8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1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 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2(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2(北潘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3(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3(赵家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4(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4(沙洼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5(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5(朱家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6(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6(李家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7(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7(西汉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8(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8(中汉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9(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9(东汉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0(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0(西大壕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1(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1(东大壕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2(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2(耿园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3(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3(田园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4(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4(马坊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 (1) 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5(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5(下寨镇))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3)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1 年 8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1 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 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合同包 16(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6(许庄镇))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5）要求内容相同

合同包 17(大荔县 2022 年度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及监理服务-包 17(韦林镇))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与合同包（15）要求内容相同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08 月 19 日至 2022 年 08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9 号蓝溪国际大厦 2 号楼 13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西环路 32 号黄河宾馆 2 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渭南市大荔县西环路 32 号黄河宾馆 2 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派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单位红色公章的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法人证明（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2、为响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报名及投标所有人员必须严格落实全程佩戴口罩、行程码接种码检查、体温测量等疫情防控措施，每个投标单位代表人员不得超过 1 人。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荔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大荔县北环路 78 号

联系方式：138914666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9 号蓝溪国际大厦 2 号楼 1302 室

联系方式：029-8187804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5769239305

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1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 购 人：大荔县农业农村局
- 2、监督机构：中共大荔县纪委监委驻大荔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供 应 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参加投标的单位

二、招标文件及要求

1、招标文件组成：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招标公告
- 1-2、供应商须知
- 1-3、采购商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 1-4、合同主要条款
- 1-5、投标文件格式

2、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公告发布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五日，不足十五日应延长至十五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传真等）通知所有招标文件领取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对采购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或理解不清的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至时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领取人，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本招标文件。

三、投标及投标文件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供应商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2、合格供应商要求：

2.1 基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3)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19年至2021年三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税收缴纳证明：自2021年8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1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 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均为各供应商必备要求，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须附有加盖供应商红色单位公章的原件或复印件，在评审过程中由采购人进行评审，经评审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各供应商可同时就本招标项目上述包中的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包。若同一供应商同时在两个包中均排名第一，则以包顺序在前的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限制投标要求

3-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投标文件的编制

4-1、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电子版贰份（U盘、光盘各1份，电子版应为包含投标文件所有内容的word版本），正本、所有副本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在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2、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内容编写，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报价一览表
-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6) 供应商综合情况一览表
- (7) 监理大纲
- (8) 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9) 拟派本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10) 拟派本项目监理员资格一览表

- (11) 拟在本项目使用的主要仪器、检测设备一览表
- (12) 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及业绩
- (13) 保证金缴纳凭证
- (14)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15) 其它内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4-2-1、对响应函的格式及内容响应。

4-2-2、报价一览表（报价表）。投标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报价一览表应加盖公章并加盖法人章或由被授权人签字。

4-2-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证明参投供应商具备招标采购活动要求的资格。

4-2-4、供应商为本次采购招标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

4-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严禁活页装订，在每页清楚标明页码。

4-4、投标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5、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投标报价

5-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投标总价、计划工期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5-2、投标报价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税金等一切相关的所有费用。

5-3、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一次性包死，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5-4、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5、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供应商须对第三部分《采购商务内容及技术要求》中采购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采购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7、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5-8、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或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转款时在摘要处注明项目简称。

投标保证金金额：合同包15：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合同包16：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

合同包17：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收取保证金单位名称：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700024609200447267

联系人：李工/15769239305

（请务必在转款时在摘要处注明包号+镇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保证金递交到账截止时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提交以到账时间为准。

6-2、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银行转帐、支票、电汇（须从对公账户缴纳）及投标担保函（格式见附件）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6-2-1、各供应商须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2-2、以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必须是陕西省财政厅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其保函内容及格式详见附件。采用担保函的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代理机构换取收据，并将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6-3、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

6-4、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4-1、中标后，中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4-2、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4-3、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6-4-4、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6-4-5、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6-4-6、供应商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7、投标文件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九十日历天，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标、确定中标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7-3、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其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文件有效期。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投标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投标资料按照要求分开密封。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版2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装入一个档案袋，副本装入一个档案袋，电子版装入一个档案袋，共为独立封装的三袋。

1-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投标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开标地点，递交并办理签收手续。

2-2、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

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5、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2、开标会议主要程序如下：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
- (2) 宣布开标纪律；
- (3) 介绍参会人员；
- (4)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检查投标文件的资质情况；
-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7) 当众开启密封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投标供应商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投标文件报送评标委员会评审；
- (10) 开标结束。

3、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

六、评标

1、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共同推举一名组内成员为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投标文件初审

3-1、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如供应商在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序号	资格性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资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3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原件；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税收缴纳证明	自 2021 年 8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自 2021 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

		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其他	<p>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p> <p>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p> <p>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3-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如供应商在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序号	符合性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签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印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且按要求将保证金缴纳凭证附于投标文件中

5	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对“监理服务期、付款”等实质性内容进行响应且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6	响应内容	未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情况,无重大负偏差(重大负偏差指供应商拟提供服务因偏离招标文件要求而导致降低了服务质量的情况)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总报价	报价唯一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3-3、投标文件详审

3-2-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

3-2-2、评标因素及分值：

评标分项	最高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20分)	2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20。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商务部分 (5分)	5分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商务要求(服务期、质量、投标有效期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的计5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赋1-4分。
监理大纲 (49分)	49分	1、监理大纲的完整性和合理性:大纲编制内容完善,层次分明、措施齐全、风险分析合理;按响应程度计0~7分; 2、监理控制目标:质量、进度、投资控制目标明确;按响应程度计0~7分; 3、项目监理机构组织和人员配备情况、人员进场计划。供应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业服务团队,组织结构合理,人员分工明确满足要求;按响应程度计0~7分;

		<p>4、监理工作方法和措施；根据项目任务及目标制定具体实施计划，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措施，明确责任分工，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按响应程度计0~7分；</p> <p>5、监理设施配备；按响应程度计0~7分；</p> <p>6、组织协调的内容和措施：内容考虑周全、措施得当；按响应程度计0~7分；</p> <p>7、监理服务期措施：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措施合理且满足采购人的服务期要求；按响应程度计0~7分；</p> <p>备注：未提供不得分。</p>
项目部人员配置 (10分)	10分	<p>1、拟派的专业监理工程师，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同时具备中级以上工程师职称的每有一人得3分，满分6分，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p> <p>2、监理员每有一人得2分，满分4分，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p>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10分)	5分	<p>1、质量控制的程序、措施：程序规范、措施有力、质量控制点设置合理，按响应程度计0~5分；未提供不得分。</p>
	5分	<p>2、服务承诺：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周期、计划、后续服务的周到性等，针对本项目有详尽的服务组织实施方案，服务机构健全，项目组人员提供的各项服务承诺情况，计0~5分；未提供不得分。</p>
类似业绩 (6分)	6分	<p>提供近三年（2019年8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得2分；满分6分；</p>

3-2-3、评标委员会依据 3-2-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4、投标文件的澄清：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包

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比较与评价

5-1、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5-1-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1-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5-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5-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1、供应商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6-1-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6-1-1-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货物服务类：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参与评审价格=响应报价* (1-6%) 。

(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是。

6-1-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货物服务类：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参与评审价格=响应报价* (1-6%) 。

6-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货物服务类：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参与评审价格=响应报价*（1-6%）。

6-1-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以下有关政策规定执行《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8)文件中对所投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9)若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所投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所投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10)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11)对于同时列入环保品目清单和节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文件中所投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6-1-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1-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

办采〔2018〕23号)

6-2、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响应，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七、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八、合同

采购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重新招标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1、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经请示财政部门同意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原则处理。

2、定标或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监督机构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评标结果顺序重新确定中标单位。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处通报全市，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十、询问与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7.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15769239305 联系人:李工。

十一、代理服务费

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以差额定率累进制计算收取，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报价。

第三章 采购商务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监理服务期：90 日历天
- 4、监理服务范围划分：
 - (1) 合同包15下寨镇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合同包1至合同包6）主要对整个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等4个阶段所实施内容进行监理服务。
 - (2) 合同包16许庄镇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合同包7至合同包11）主要对整个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等4个阶段所实施内容进行监理服务。
 - (3) 合同包17韦林镇监理服务范围（施工合同包12至合同包14）主要对整个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等4个阶段所实施内容进行监理服务。

二、服务要求

- 1、要求服务商对本工程施工、进度、质量安全进行控制，参与施工阶段合同签订并及时协调参建各方的关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 2、工程进度控制：根据工程建设合同总进度计划，编制控制性进度目标和施工计划，并审查批准成交服务商提出的施工实施进度计划和检查其实施情况。督促成交服务商采取确实措施，实现合同的工期目标要求。当实施进度发生较大偏差时，及时向采购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议意见，经采购人批准后，完成进度计划的调整。
- 3、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成交服务商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核实质量文件；依据工程建设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的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工程部位和主要工序进行跟踪监督。
- 4、施工安全监督：检查施工安全措施、劳动防护和环境保护措施，并提出建议；参加重大的安全事故调查。

- 5、主持监理合同授权范围内工程建设各方的协调工作，编制施工协调会议纪要。
- 6、协助采购人按国家规定进行工程各阶段验收及竣工验收，审查设计单位和成交服务商编制的竣工图纸和资料。如发生因监理原因造成的失误，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1%。
- 7、信息管理：做好施工现场记录与信息反馈；按照监理合同的要求编制监理报告；按期整编工程资料和工程档案，做好文、录、表、单的日常管理，并在期限届满时移交采购人。
- 8、成交服务商不得对本工程监理工作进行分包或转包，必须全过程进行监理。
- 9、成交服务商在招标文件中承诺用于本工程的仪器设备，必须与监理人员同时到场，并服务至工程竣工，否则视为违约。
- 10、其他要求：投标单位中标后，施工期间该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需持证上岗且在施工期间常驻工地。

三、相关要求

1、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建筑法》、《合同法》及国家、陕西省、安康市颁布现行的与监理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规程，施工合同，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等。本工程所执行的标准、规范为：

- (1)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GB/T50319-2013
- (2)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0-201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此合同只作为参考, 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_____委托人名称, 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_____ (项目名称), 已接受 (监理人名称, 以下简称“监理人”) _____对该项目监理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 (成交) 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委托人要求;
- (6) 监理报酬清单;
- (7) 监理大纲;
- (8)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4、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5、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_____。

6、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监理工作。

7、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

8、监理人计划开始监理日期: _____, 实际日期按照委托人在开始监理通知中载明的开始监理日期为准。监理服务期限为 _____ 天。

9、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_____ 份, 合同双方各执 _____ 份。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 _____ (盖章)

监理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或授权代表人: _____(签名)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或授权代表人: _____(签名)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词语涵义及适用语言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约定外，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一、“委托人”指承担工程建设项目直接建设管理责任，委托监理业务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

二、“监理人”指受委托人委托，提供监理服务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

三、“承包人”指与委托人(发包人)签订了施工合同，承担工程施工的法人或其合法继承人。

四、“监理机构”指监理人派驻工程现场直接开展监理业务的组织，由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以及其他人员组成。

五、“监理项目”是指委托人委托监理人实施建设监理的工程建设项目。

六、“服务”是指监理人根据监理合同约定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包括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

七、“正常服务”指监理人按照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容和期限所提供的服务。

八、“附加服务”指监理人为委托人提供正常服务以外的服务。

九、“服务酬金”指本合同中监理人完成“正常服务”、“附加服务”应得到的正常服务酬金和附加服务酬金。

十、“天”指日历天。

十一、“现场”指监理项目实施的场所。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

监理依据

第三条 监理的依据是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有关技术标准；经批准的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及其相关文件；监理合同、施工合同等合同文件。具体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通知和联系

第四条 委托人应指定一名联系人，负责与监理机构联系。更换联系人时，应提前通知监理人。

第五条 在监理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的联系均应以书面函件为准。在不做出紧急处理即可能导致安全、质量事故的情况下，可先以口头形式通知，并在 48 小时内补做书面通知。

第六条 委托人对委托监理范围内工程项目实施的意见和决策，应通过监理机构下达，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委托人的权利

第七条 委托人享有如下权利：

- 一、对监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撤换不能胜任监理工作人员的建议或要求；
- 二、对工程建设中质量、安全、投资、进度方面的重大问题的决策权；
- 三、核定监理人签发的工程计量、付款凭证；
- 四、要求监理人提交监理月报、监理专题报告、监理工作报告和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 五、当监理人发生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违约情形时，有权解除本合同。

监理人的权利

第八条 委托人赋予监理人如下权利：

- 一、审查承包人拟选择的分包项目和分包人，报委托人批准；
- 二、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等各类文件；
- 三、核查并签发施工图纸；
- 四、签发合同项目开工令、暂停施工指示，但应事先征得委托人同意；签发进场通知、复工通知；
- 五、审核和签发工程计量、付款凭证；
- 六、核查承包人现场工作人员数量及相应岗位资格，有权要求承包人撤换不称职的现场工作人员；
- 七、发现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影响工程质量或进度时，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 八、当委托人发生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违约情形时，有权解除本合同；
- 九、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权利。

委托人的义务

第九条 工程建设外部环境的协调工作。

第十条 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数量、方式，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开展监理服务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资料。

第十一条 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机构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问题作出书面决定，并及时送达监理机构。超过约定时间，监理机构未收到委托人的书面决定，且委托人未说明理由，监理机构可认为委托人对其提出的事宜已无不同意见，

无须再作确认。

第十二条 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明确其赋予监理人的权限，并在工程开工前将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通知承包人。

第十三条 提供监理人员在现场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具体内容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如果不能提供上述条件的，应按实际发生费用给予监理人补偿。

第十四条 按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监理服务酬金。

第十五条 为监理机构指定具有检验、试验资质的机构并承担检验、试验相关费用。

第十六条 维护监理机构工作的独立性，不干涉监理机构正常开展监理业务，不擅自作出有悖于监理机构在合同授权范围内所作出的指示的决定；未经监理机构签字确认，不得支付工程款。

第十七条 为监理人员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和第三者责任险。如要求监理人自己投保，则应同意监理人将投保的费用计入报价中。

第十八条 将投保工程险的保险合同提供给监理人作为工程合同管理的一部分。

第十九条 未经监理人同意，不得将监理人用于本工程监理服务的任何文件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工程建设之中。

监理人的义务

第二十条 本着“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原则，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监理服务内容为委托人提供优质服务。

第二十一条 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内组建监理机构，并进驻现场。及时将监理规划、监理机构及其主要人员名单提交委托人，将监理机构及其人员名单、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的授权范围通知承包人；实施期间有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承包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监理人员应征得委托人同意。

第二十二条 发现设计文件不符合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时，应向委托人报告。

第二十三条 核验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质量，检查、检验并确认工程的施工质量；检查施工安全生产情况。发现存在质量、安全事故隐患，或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应按有关规定及时采取相应的监理措施。

第二十四条 监督、检查工程施工进度。

第二十五条 按照委托人签订的工程保险合同，做好施工现场工程保险合同的管理。协助委托人向保险公司及时提供一切必要的材料和证据。

第二十六条 协调施工合同各方之间的关系。

第二十七条 按照施工作业程序，采取旁站、巡视、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等方法实

施监理。需要旁站的重要部位和关键工序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第二十八条 及时做好工程施工过程各种监理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并保证现场记录、试验、检验、检查等资料的完整和真实。

第二十九条 编制《监理日志》，并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监理专题报告、监理工作报告和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第三十条 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做好相关配合工作。委托人委托监理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第三十一条 妥善做好委托人所提供的工程建设文件资料的保存、回收及保密工作。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终止后的一定期限内，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得公开涉及委托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或其他需保密的资料，不得泄露与本合同业务有关的技术、商务等秘密。

监理服务酬金

第三十二条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的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第三十三条 除不可抗力外，有下列情形之一且由此引起监理工作量增加或服务期限延长，均应视为监理机构的附加服务，监理人应得到监理附加服务酬金：

一、由于委托人、第三方责任、设计变更及不良地质条件等非监理人原因致使正常的监理服务受到阻碍或延误；

二、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要求监理机构完成监理合同约定范围和内容以外的服务；

三、由于非监理人原因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时，其善后工作或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

监理人完成附加服务应得到的酬金，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法或监理补充协议计取和支付。

第三十四条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理酬金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有关规定调整监理服务酬金。

第三十五条 委托人对监理人申请支付的监理酬金项目及金额有异议时，应当在收到监理人支付申请书后 7 天内向监理人发出异议通知，由双方协商解决。7 天内未发出异议通知，则按通用合同条款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的约定支付。

合同变更与终止

第三十六条 因工程建设计划调整、较大的工程设计变更、不良地质条件等非监理人原因致使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范围、内容和服务形式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对监理服务

酬金计取、监理服务期限等有关合同条款应当充分协商，签订监理补充协议。

第三十七条 当发生法律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时，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书面通知对方；若通知送达后 28 天内未收到对方的答复，可发出终止监理合同的通知，本合同即行终止。因解除合同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赔偿损失。

第三十八条 在监理服务期内，由于国家政策致使工程建设计划重大调整，或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时，双方协商解决因合同终止所产生的遗留问题。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在监理期限届满并结清监理服务酬金后即终止。

违约责任

第四十条 委托人未履行合同条款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约定的义务和责任，除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监理人支付违约金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和责任。

第四十一条 委托人未按合同条款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规定支付监理服务酬金，除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监理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支付义务。

第四十二条 监理人未履行合同条款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约定的义务和责任，除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和责任。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合同争议调解机构调解；协商或调解未果时，经当事人双方同意可由仲裁机构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争议调解机构、仲裁机构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第四十四条 在争议协商、调解、仲裁或起诉过程中，双方仍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

其 他

第四十五条 委托人可以对监理人提出并落实的合理化建议给予奖励。奖励办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监理依据

第三条 本合同的监理依据为：_____。

委托人的权利

第七条

五、当监理人发生下列违约情形时，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监理人的权利

第八条

八、当委托人发生下列违约情形时，监理人有权解除合同：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九、委托人赋予监理人的其他权利：

- 1、签发工程移交证书（若不授予则删除此款；若授予应约定监理人的具体权限）；
- 2、签发保修责任终止证书（若不授予则删除此款；若授予应约定监理人的具体权限）；
- 3、_____。

委托人的义务

第十条 委托人向监理机构免费提供的资料为：

序号	资料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收回时间	保存和保密要求

第十一条 委托人对监理机构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决定并送达的时限：

一般文件_____天；紧急事项_____天；变更文件_____天。

第十三条 委托人无偿向监理机构提供的工作、生活条件为：无

监理人的义务

第二十条 监理服务内容：(参照附件，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十一条 监理人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组建监理机构，并进驻现场。

第二十七条 需旁站监理的工程重要部位是：_____。

需旁站监理的关键工序是：_____。

第三十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_____。

第三十一条 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天内，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合同业务有关的技术、商务等秘密。

监理服务酬金

第三十二条 监理正常服务酬金支付方法：

一、支付时间为：_____。

二、支付方式为：_____。

第三十三条 监理附加服务酬金的计取与支付方法：

- 一、计取方法为：_____。
- 二、支付方式为：_____。
- 三、支付时间为：_____。

违约责任

第四十条 委托人违约，应支付给监理人违约金。

违约金：_____。

第四十一条 因委托人延期支付监理服务酬金而向监理人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办法：_____。

第四十二条 监理人违约，应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

违约金：_____。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争议调解、仲裁机构：

- 一、争议调解机构为：_____。
- 二、仲裁机构为：_____。

其 他

第四十五条 委托人对监理人提出并落实的合理化建议的奖励办法为：

_____。

第四部分 附件

本合同监理服务内容： （具体内容由双方协商确定）

(一) 设计方面

- 1、核查并签发施工图，发现问题向委托人反映，重大问题向委托人做专题报告。
- 2、主持或与委托人联合主持设计技术交底会议，编写会议纪要。
- 3、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对重大技术问题和优化设计进行专题讨论。
- 4、审核承包人对施工图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委托人会同设计人进行研究。
- 5、其他相关业务。

(二) 招标方面

- 1、协助委托人进行招标招标。
- 2、协助委托人对进场的永久工程设备进行质量检验与到货验收。
- 3、其他相关业务。

(三) 施工方面

- 1、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施工招标和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 2、全面管理工程施工合同，审查承包人选择的分包单位，并报委托人批准。
- 3、督促委托人按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落实必须提供的施工条件；检查承包人的开工准备工作。
- 4、审核按工程施工合同文件约定应由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
- 5、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施工措施计划；审核工艺试验成果等。
- 6、进度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控制性总进度计划，审批承包人编制的进度计划；检查实施情况，督促承包人采取措施，实现合同工期目标。当实施进度发生较大偏差时，要求承包人调整进度计划；向委托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议意见。
- 7、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审查承包人的实验室条件；依据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部位、关键工序进行旁站监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承包人进场的工程设备、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中间产品进行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复核承包人自评的工程质量等级；审核承包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处理方案，参与调查质量事故。
- 8、资金控制。协助委托人编制付款计划；审查承包人提交的资金流计划；核

定承包人完成的工程量，审核承包人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受理索赔申请，提出处理建议意见；处理工程变更。

9、施工安全控制。审查承包人提出的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并检查实施情况；检查防洪度汛措施落实情况；参与安全事故调查。

10、协调施工合同各方之间的关系。

11、按有关规定参加工程验收，负责完成监理资料的汇总、整理，协助委托人检查承包人的合同执行情况；做好验收的各项准备工作或者配合工作，提供工程监理资料，提交监理工作报告。

12、档案管理。做好施工现场的监理记录与信息反馈，做好监理文档管理工作，合同期限届满时按照档案管理要求整理、归档并移交委托人。

13、监督承包人执行保修期工作计划，检查和验收尾工项目，对已移交工程中出现的质量缺陷等调查原因并提出处理意见。

14、按照委托人签订的工程保险合同，做好施工现场工程保险合同的管理。协助委托人向保险公司及时提供一切必要的材料和证据。

15、其他相关工作。

第五部分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

_____(委托人名称)：

鉴于_____ (委托人名称, 以下简称“委托人”) 接受 _____ (监理人名称) (以下称“监理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包名称) 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监理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担保。

- 1、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 2、担保有效期自委托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_____ 之日止。
-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监理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 4、委托人和监理人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封面

项目编号: 【正/副本】

大荔县2022年度3.0万亩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投标文件

(包号+镇名称)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报价一览表
- 四、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六、供应商综合情况一览表
- 七、监理大纲
- 八、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九、拟派本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十、拟派本项目监理员资格一览表
- 十一、拟在本项目使用的主要仪器、检测设备一览表
- 十二、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及业绩
- 十三、保证金缴纳凭证
- 十四、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五、其它内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注：投标企业应按以上内容编制带页码的详细目录，投标文件内容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一、投标函

(采购人)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招标采购的招标项目____(项目编号)____, 签字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 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电子版____份。

在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____。
2. 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九十日历天(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文件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成交, 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信息)

注: 附身份证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会无需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三、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监理服务期	_____日历天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说明：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供应商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提供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1 年 8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 2021 年以来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六、供应商综合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企业性质		资质等级	
企业主管单位		经营范围	
企业组建时间		企业邮编	
主要联系人职务		电话	
企业地址		开户银行	
企业 人员 状况	企业人员：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人 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 人	累计监理总面积： 万 m ² 目前在监监理面积： 万 m ² 迄今已竣工监理面积： 万 m ²	
		企业固定资产总额： 万元 其中： 设备总数 台 计算机 台 测量仪器 台	

七、监理大纲

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请按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顺序编写，要求针对本项目特点叙述：

- 1、工程项目概况；
- 2、监理工作范围、监理工作内容及监理依据；
- 3、监理工作目标；
- 4、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人员配备计划；
- 5、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岗位职责；
- 6、监理工作程序；
- 7、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 1) 质量控制
 - 2) 进度控制
 - 3) 费用控制
 - 4) 重点工程部位及关键工序控制方法
 - 5)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6) 信息管理
 - 7) 合同管理
- 8、监理工作制度；
- 9、监理设施配备。

八、拟派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姓 名		曾经担任总监的 工程 项 目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注：附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拟派本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姓 名	近三年来的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注：附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拟派本项目监理员资格一览表

姓 名	近三年来的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监理员证书编号		
联系电话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注：附相关资质证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拟在本项目使用的主要仪器、检测设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及业绩

- 1、质量保证；
- 2、服务承诺；
- 3、类项目业绩（以供应商近三年（2019年8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约日期	投资额	备注

注：供应商应填写“项目业绩一览表”，并附上符合评分标准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果合同金额为外币，应以合同币种按中标时的汇率或项目建设完成时的汇率换算成人民币计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三、保证金缴纳凭证

说明：

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要求。
2.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缴纳凭证或保函的扫描件，同时，还应提供基本账户开户信息。

十四、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_____ (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五、其它内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投标人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签名（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

附件三：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符合）条件，故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

第六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投标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封袋内容：投标文件（正本或副本）

电子版投标文件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华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投标文件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全称： (公章)

封袋内容：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